1	銜)自衛槍枝請(換、移請接管)領槍
照清册日	主管: 年 月
隸屬單位	
級職	姓名
製造名稱	槍枝名稱
口徑	槍枝號碼
彈藥數量	
新照號碼	
舊照號碼	
詳細住址	
附記	一、本清冊格式適於請領槍照、請換槍照及移請接管。 二、移請接管清冊格式適於持有人調職、受訓移 請持有人新服務機關接管及持有人退役、停 役、撤、免職、死亡等脫離軍職時之移請有 關市、縣(市)警察局之接管。 三、詳細住址一欄須填明持有人設籍之詳細住址, 不得使用代字或信箱代替。